

國立臺北大學 公告

(郵遞區號)

(地址)

受文者：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0月15日

發文字號：北大學字第1141100536號

附件：無

主旨：公告「114學年度學生輔導工作暨校園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委員會」委員名單，請查照。

依據：本校學生輔導工作暨校園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委員會設置辦法第二條辦理。

公告事項：

一、本屆委員名單如下：

(一)當然委員：林道通校長、胡中宜學務長、陳婉琪教務長、王佳惠總務長、韋岱思國際事務長、進修暨推廣部薛敏正部主任、通識教育中心王冠生主任、軍訓室陳燕貞主任、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林育聖主任、生活輔導組詹靜芬組長、副學務長兼職涯發展中心顏汝芳主任、衛生保健組翁仲邦組長、住宿輔導組李麗芳組長。

(二)學生代表：三峽校區學生會會長陳昱仁、臺北校區學生會副會長傅曼昕。

(三)專家學者：行天宮醫療志業醫療財團法人恩主公醫院精神科王品洋主治醫師、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兼任教授陳秀蓉教授、社會工作學系劉素芬助理教授。

正本：本校二級以上行政暨教學單位